

证券代码：838723

证券简称：银联信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符文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，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1,62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4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为董事会正常年度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为监事会正常年度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为 2023 年度财务决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为 2024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及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预计银行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秦海英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，2024 年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预计资助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，无利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,9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秦海英、符文忠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1,6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文君律师、高怡君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《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银联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